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陳美玲

電話：27208889#6380

電子信箱：edu_pe.36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關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64163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生簡章、薦送名冊及報名表件各1份(6118aa958cc98747dcc68c403a1be6f7_41633200A00_ATTCH1.pdf、6118aa958cc98747dcc68c403a1be6f7_41633200A00_ATTCH2.odt、6118aa958cc98747dcc68c403a1be6f7_41633200A00_ATTCH3 ods)

主旨：檢送國立清華大學辦理教育部委託107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6學分班招生簡章1份，請薦送符合資格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06年11月16日清推教字第10690075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資訊如下：

(一)招生對象：現職國民小學教師，自97學年度起曾任國民小學輔導教師或輔導主任、輔導組長年資達1年(含)以上未滿3年(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，曾任3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)，且為輔導諮商心理相關系所組畢業(含輔系、雙主修)或持有輔導(活動)科/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專長教師證書者，另有關「輔導諮商心理相關系所組畢業(含輔系及雙主修)」之界定請參閱招生簡章。

(二)開班起迄日期：民國107年1月29日至107年7月20日。

(三)上課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(新竹市南大路521號)。

(四)上課時間：依課程安排於週六及暑期週一至週五上課，共計6學分，
108小時。

三、請學校於106年12月12日（星期二）前將符合資格者之薦送名冊、報名
表及應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（請務必詳閱招生及報名資訊）函報本局，
由本局薦派報名；另逾期或資料闕漏者概不受理。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訂
線



TAIPEI
臺北

SIAA56 內部資料